

**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 
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
延期披露 2017 年年报的风险提示性公告**

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信达证券”）系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简称：巨鹏食品，股票代码：832332，以下简称“巨鹏食品”）的主办券商。巨鹏食品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发布了《关于 2017 年年报延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。根据公告内容，巨鹏食品因 2017 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导致其未完成年报编写工作，为确保财务报告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预计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无法披露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相关规定，巨鹏食品股票将于 2018 年 5 月第一个转让日起被暂停转让。目前，公司正积极加强与审计机构的协调和沟通，并抓紧进行年报编制工作，预计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之前完成年报的披露工作。

信达证券履行了对巨鹏食品的持续督导义务，已经多次督促其应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定期报告。如巨鹏食品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（含 6 月 30 日）无法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，存在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主办券商特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4月20日